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附条件生效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为：2021-010）。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予以受理，并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1020075 的《受理通知书》。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

公告编号：2021-026

前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处于审核阶段，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